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	
交易代码	70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811,870.92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以及信用风险的基础上,主动管理寻找价值被低估的固定收益投资品种,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以期获得和产品期限匹配的债券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A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700005	7000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648,400.08份	20,163,470.8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A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01,211.64	2,640,062.93
2.本期利润	3,180,677.56	2,021,549.2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81	0.087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425,798.59	27,031,331.9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6	1.3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05%	1.00%	2.21%	0.09%	5.84%	0.91%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97%	1.00%	2.21%	0.09%	5.76%	0.9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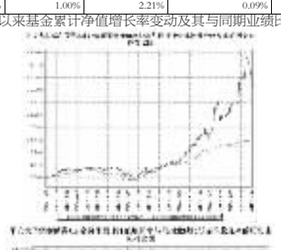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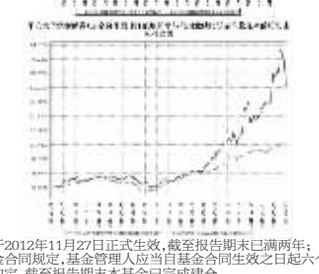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7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两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健	基金经理	2012年11月27日	-	14	自2001年起,先后在湘财证券资产管理部、中国太平人寿保险公司投资部/太平资产管理公司从事投资工作.2006年起,分别在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公司、银华基金公司担任基金经理。2011年9月加入平安基金,任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担任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新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智慧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第二季度宏观经济延续不断探底的过程,虽然房地产销量大幅回转是众多疲弱指标中的一抹亮色,但因库存过高被质疑地产投资回升不可存续,其余领域更未出现好转的迹象,因此2季度宽松政策连出,稳增长政策再次祭出,在此刺激下权益市场加速上扬,但是债券市场并未呈现上行走势,除了短期债券在宽松流动性助推下下行幅度较大,10年长期债反倒呈现出箱体震荡行情。第二季度本基金管理人择机借助可转债参与权益市场的上扬,对纯债投资相对谨慎,逐渐降低了长期债券的投资比例,缩短了久期,以短期票息收入为主,基金净值保持稳健持续的增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A份额净值为1.356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356元。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05%,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2.21%。本基金C份额净值为1.341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341元。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97%,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2.2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5年第二季度财政货币政策持续加码,但仍未阻止宏观经济基本面的整体颓势,权益市场也终于在上半年赚得益满钵盈后,6月开始出现大幅调整,继而演变为流动性危机,如若救助不力,或对金融机构和实体经济形成较大伤害。本基金未来操作思路以安全性和流动性为主要准则,暂时回避可转债,增配短期债券资产,增加类现金资产,提高组合的信用评级,组合久期控制在3年以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82,029.82	4.24
	其中:股票	2,982,029.82	4.24
2	固定收益投资	54,835,635.12	78.01
	其中:债券	54,835,635.12	78.0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55,688.21	2.21
7	其他资产	10,918,986.81	15.53
8	合计	70,292,339.9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982,029.82	4.9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982,029.82	4.9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300,003	2,982,029.82	4.9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52,300.00	4.8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336,000.00	17.1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336,000.00	17.1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5,195,500.00	58.22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6,351,835.12	10.51
8	其他	-	-
9	合计	54,835,635.12	90.7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1	14国开01	100,000	10,336,000.00	17.10
2	128009	歌尔转债	40,004	6,351,835.12	10.51
3	041560015	15水泰能源CP001	50,000	5,054,000.00	8.36
4	041558024	15宜华CP001	50,000	5,048,500.00	8.35
5	041559006	15亨通CP001	50,000	5,045,000.00	8.3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旭辉分别于2015年6月4日及6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151003、15004号)。因公司及周旭辉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582.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95,194.6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93,569.48
5	应收申购款	114,639.8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918,986.81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9	歌尔转债	6,351,835.12	10.51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流通受限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A	平安大华添利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765,513.54	23,315,911.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649,443.72	27,267,357.1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3,766,557.18	30,419,797.3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48,400.08	20,163,470.8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经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由汪涛先生任职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职日期为2015年6月16日。该事项已于 2015 年 6月1 7日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报告期内平安大华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
交易代码	70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5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740,415.41份
投资目标	通过积极进行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充分挖掘和利用市场中潜在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基于宏观经济环境、微观经济因素、经济周期情况、政策形势和证券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结合经济周期理论,形成对不同市场周期的预测和判断,进行积极、灵活的资产配置,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现金等资产之间的投资比例。股票投资方面,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策略,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时,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积极挖掘和利用市场中可行的投资机会,以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债券投资方面,以利率预期策略、类属资产配置和久期策略为主,以品种选择策略、收益率利差策略和债券置换策略为辅,在控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构建能获取长期、稳定收益的固定收益类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8,090,384.56
2.本期利润	12,495,602.4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2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083,679.0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27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69%	2.79%	7.60%	1.57%	2.09%	1.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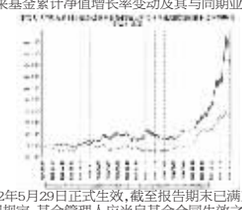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5月29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三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建军	基金经理	2013年5月29日	-	8	2007年起先后在国元证券公司、华夏基金管理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在长盛基金管理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加入平安大华基金管理公司,任投资研究部研究主管,现担任平安大华深证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今年以来重点投资于新兴行业,四五月份及时布局创业板,精选个股,获得较好收益。六月初市场回调时,意识到风险加大,对于涨幅过大的板块和个股及时做了减仓。但对于市场回调幅度预估不足,减仓力度不大,基金净值回撤较大。展望三季度,本基金将利用市场底部震荡机会,择机调仓,在底部逐步加仓安全性高、成长性好的具有业绩支撑的细分行业与个股。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027元,份额累计净值为2.127元。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69%,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7.6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三季度的宏观数据走低,集中体现在产出急剧下滑,地产需求低迷和基建投资的下行,体现了经济内生需求的薄弱。从近期高频数据反映的实体经济状况而言,前端采购和产出库存双双下滑,价格指标也出现下挫,预计短期经济弱势格局仍将继续。这为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进一步放松奠定了基础。在这一背景下,经济需要进一步维稳,国企改革和新产业政策将得到持续推进。而证券市场经过6月份的下跌后预计风险偏好将明显降低,本基金管理人将回避计算机、互联网等涨幅过高无实质业绩支撑的板块,看好改革与新兴产业政策不断催动的细分板块,如环保、军工、消费电子、大消费、大健康等细分领域。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5,669,982.96	56.47
	其中:股票	75,669,982.96	56.4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3,757,196.85	40.12
7	其他资产	4,579,153.44	3.42
8	合计	134,006,333.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685,966.49	1.39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4,627,869.44	28.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9,631,777.75	7.95
F	批发和零售业	1,270,126.30	1.0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62,868.76	0.5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520,951.95	18.6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9,113.19	0.0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7,247.08	0.7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92,200.00	0.9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04,914.00	1.4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56,948.00	1.20
S	综合	-	-
	合计	75,669,982.96	62.4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13	顺网科技	129,200	6,923,828.00	5.72
2	000008	神州高铁	172,260	5,538,159.00	4.57
3	002095	生 意 宝	66,016	4,217,762.24	3.48
4	300028	金亚科技	151,324	4,085,748.00	3.37
5	300197	铁汉生态	133,000	3,678,780.00	3.04
6	300353	东土科技	47,262	3,602,309.64	2.98
7	002348	高乐股份	202,900	3,171,327.00	2.62
8	002431	棕榈园林	92,500	2,684,350.00	2.22
9	002539	新都化工	80,600	2,651,740.00	2.19
10	300007	汉威电子	32,800	2,450,816.00	2.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旭辉分别于2015年6月4日及6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151003、15004号)。因公司及周旭辉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本基金管理人对该公司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盈利情况暂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4,063.7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42,360.5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087.54
5	应收申购款	1,733,641.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79,153.4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13	顺网科技	6,923,828.00	5.72	临时停牌
2	000008	神州高铁	5,538,159.00	4.57	临时停牌
3	300028	金亚科技	4,085,748.00	3.37	临时停牌
4	300197	铁汉生态	3,678,780.00	3.04	临时停牌
5	300353	东土科技	3,602,309.64	2.98	临时停牌
6	002348	高乐股份	3,171,327.00	2.62	临时停牌
7	300007	汉威电子	2,450,816.00	2.02	临时停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序号	47,796,489.6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1,092,370.7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9,148,444.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740,415.4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经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由汪涛先生任职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职日期为2015年6月16日。该事项已于 2015 年 6月1 7日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5)报告期内平安大华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平安大华保本混合
交易代码	700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9月1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3,007,864.26份
投资目标	采用投资组合保险技术,以保本期到期时本金安全为目标,通过稳健资产与风险资产的动态配置和有效的组合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长和保本期收益的最大化。
投资策略	采用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稳健资产和风险资产的投资比例,以保证在保本期到期时基金资产净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目标,并在此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每个保本期起始日的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基金和一般混合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	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1,349,951.77
2.本期利润	18,896,900.1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3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5,600,075.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9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和天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04%	1.09%	0.84%	0.01%	4.20%	1.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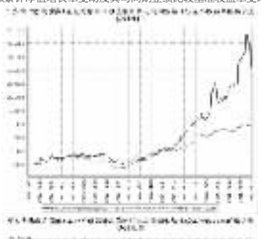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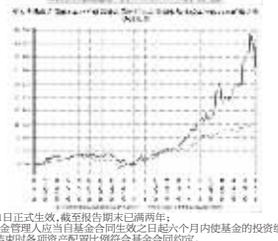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9月11日正式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已满两年;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健	基金经理	2012年9月11日	-	14	自2001年起,先后在湘财证券资产管理部、中国太平人寿保险公司投资部/太平资产管理公司从事投资工作.2006年起,分别在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公司、银华基金公司担任基金经理。2011年9月加入平安基金,任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研究员,现担任平安大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平